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連鎖加盟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學程會議設置要點

109年09月15日學程會議通過

109年10月20日院務會議通過

- 一、本學士學位學程設置學程會議，為學程最高決策會議，議決學程重大事項。由學程主任、本學程專任教師、學生代表、及其他有關人員代表組織之。
- 二、學程會議由學程主任召開並主持，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經學程會議應出席人數五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臨時學程會議時，學程主任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之。
- 三、學程會議必要時得設各種委員會或專案小組，處理學程會議交議事項。
- 四、學程會議研議下列事項：
 1. 學程發展計畫及預算。
 2. 學程組織規程及各種重要章則。
 3. 有關老師教學、研究、服務等事項。
 4. 有關學生學習、生活等事項。
 5. 學程會議所設各委員會或專案小組決議事項。
 6. 各單位提案及校長交付事項。
- 五、本要點經所屬院務會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